

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偏鄉社區營造優良計畫甄選辦法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

修正名稱	現行名稱	說明
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 <u>偏遠(弱勢)社區或族群之研究與介入</u> 計畫甄選辦法	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 <u>偏鄉社區營造優良</u> 計畫甄選辦法	修改李淑玉教授獎學金母法，一併修正本辦法之訂定主體全銜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一、活動目的 (略)。本甄選辦法之設置，目的為配合本院「李淑玉教授獎學金」之精神，鼓勵學生參與 <u>偏遠(弱勢)社區或族群之研究與介入</u> ，將來服務社會人群。	一、活動目的 (略)。本甄選辦法之設置，目的為配合本院「李淑玉教授獎學金」之精神，鼓勵學生參與 <u>偏鄉社區研究與經營</u> ，將來服務社會人群。	依本辦法之全稱，修改相關文字內容。
四、(一)..... (略)。 4. 其他有助於改善 <u>偏遠(弱勢)社區或族群</u> 健康之方案	四、(一)..... (略)。 4. 其他有助於改善 <u>偏鄉社區居民</u> 健康之方案	依本辦法之全稱，修改相關文字內容。
四、(二)繳交之 <u>研究計畫提案或經營計畫</u> ，須包含以下項目： 1. 構想主題。 2. 所有成員姓名、單位、聯繫方式及分工項目。 3. 構想概念內容描述，以圖表呈現為佳。(不超過4張A4(不含封面)，存成PDF檔。) <u>4. 預估經費表。</u>	四、(二)繳交之 <u>構想概念書</u> ，須包含以下項目： 1. 構想主題。 2. 所有成員姓名、單位、聯繫方式及分工項目。 3. 構想概念內容描述，以圖表呈現為佳。(不超過4張A4(不含封面)，存成PDF檔。)	1. 參考李淑玉教授獎學金母法文字寫法。 2. 新增4. 預估經費表。

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偏遠（弱勢）社區或族群之研究與介入計畫甄選辦法

105.6.28 經 104 學年第 7 次院務會議修正後通過

105.7.4 發布

114.09.12 114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4.09.16 發布修正名稱及第一、四條條文

一、活動目的

臺灣逐漸進入高齡化社會，老化及慢性疾病成為危害健康的主要來源。抽菸、肥胖等種種健康行為問題更是影響民眾健康的主因。偏鄉地區長久以來醫療缺乏的現象，需要國家投入資源來解決。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以增進全民健康福祉為宗旨，希望本院的同學們能以公共衛生的專業知識為出發點，以服務社會人群為目標，思考、規劃出適合偏遠社區的健康介入計畫。本甄選辦法之設置，目的為配合本院「李淑玉教授獎學金」之精神，鼓勵學生參與偏遠（弱勢）社區或族群之研究與介入，將來服務社會人群。

二、經費來源

本院「李淑玉教授獎學金」專戶。

三、申請資格

個人或團隊皆可，申請者須為本院學生。

四、構想主題及內容

(一)舉凡任何與偏鄉社區健康推動有關之主題，皆可提出構想計畫書，包括：

1. 健康長期照護模式
2. 環境危險因子評估
3. 各類疾病預防策略
4. 其他有助於改善偏遠（弱勢）社區或族群健康之方案

(二)繳交之研究計畫提案或經營計畫，須包含以下項目：

1. 構想主題。
2. 所有成員姓名、單位、聯繫方式及分工項目。
3. 構想概念內容描述，以圖表呈現為佳。(不超過 4 張 A4(不含封面)，存成 PDF 檔。)
4. 預估經費表。

五、評審方式

(一)評審委員組成：由院長邀請相關領域專家 3-5 人組成，進行評選，評選後送院長核定。

(二)評審項目：

1. 可行性評估。
2. 預估經費表。
3. 其他 (如圖片說明、資料來源引用出處等)。

(三)本院將甄選出優秀者若干名，頒予總獎金合計不超過 10 萬元。

六、後續評估

得獎者須於計畫完成後 3 個月內繳交成果報告，內容須包含經費執行情形及計畫執行成果。

七、申請截止日以本院公告為準。

八、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，自發布日施行。